

《饮马流花河》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饮马流花河》

13位ISBN编号：9787229005726

10位ISBN编号：7229005728

出版时间：2009-5

出版社：重庆出版社

作者：萧逸

页数：66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饮马流花河》

前言

新武侠小说的一座重镇 冷成金 与萧逸先生偶遇，论起来竟是老乡，言谈又甚为相得，萧逸先生便嘱我为他在重庆出版社出版的集子作序，我实在愧不敢当。但转念恭敬不如从命，也便效慕萧逸的文风，乱弹如下。 自1992年在中国人民大学开设“新武侠小说与中国文化”全校选修课以来，我先后讲了六次，近几年虽然不讲了，但对萧先生的小说还是记忆犹新。 这次仅就《马鸣风萧萧》、《饮马流花河》、《无忧公主》、《甘十九妹》谈谈拙见。 萧逸先生现居美国，听他讲论，他的漂泊好像是无奈的选择，而《饮马流花河》也仿佛正是一个关于无奈的故事。《饮马流花河》是这样的： 任何人在陷入爱河后都是自卑的，无论是你有绝世的容貌还是有骄人的内质，莫不如此。流花河畔的春若水便是这样一个悲剧性的人物。 君无忌，一个好大气的名字！但这名字背后却隐藏着一段不堪回首的往事。他原是朱棣的第四子，由于险恶的宫廷斗争，他和他的母亲姜贵妃都只能在宫廷制造的火灾中“离奇死亡”，以获取仇人的安心。但是死去的并不是他们母子，而是一对替代品。他们虽逃离了宫廷，却从此母子分离，天各一方。 姜贵妃带着深深的伤痛开启了江湖上一个神秘的门派——摇光殿，而君无忌却在关外的流花河畔过着一种特立独行的隐士生活。但命运还是将他们拉到了一起，君无忌无意中与摇光殿结下了不共戴天之仇，殿主李无心(即姜贵妃)派出义女沈瑶仙要将仇人君无忌杀死，无奈情网一陷，身不由己，爱上君无忌的沈瑶仙只能无功而返。与此同时，流花河第一美人春若水也爱上了这位遗世独立的英俊侠客君无忌，本性骄横的她虽有“春小太岁”之称，却在爱情来临时不得不向自己的爱人投降。春若水只是暗暗地爱着君无忌，直到被卷人家族祸事——汉王朱高煦仗势欲娶春若水为妃，在万般无奈之下，春若水被迫嫁给了他。君无忌是朱棣流落民间的幼子，汉王朱高煦正是他的哥哥。在情与义之间，君无忌既恨汉王的残暴，又顾及着手足之情。 婚后的春若水依然我行我素，承受着极大的心理煎熬而守身如玉，绝不向汉王屈服。君无忌一方面受着爱人嫁作他人妇的痛苦，一方面又有摇光殿沈瑶仙的倾心。他去皇宫劝告皇帝，同时又与摇光殿敌对。其间，又有好友苗人俊的相伴。最终摇光殿殿主李无心发现，君无忌原来竟是自己的儿子。 汉王被皇帝处死，春若水重获自由，而君无忌已与沈瑶仙结合、生子。最终，男主人公君无忌人生美满，女主人公春若水却必将在流花河畔忧伤终老。 毫无疑问，萧逸小说的故事情节是极为跌宕起伏的。《饮马流花河》中，君无忌是皇子，是宫廷斗争的牺牲品，有父不能认，有母找不到，只能蜗居在塞外小镇过着一种特立独行的生活。要问这种生活方式是为了什么，答案是：不知道！所以，与萧逸的其他武侠小说中的男主人公不同，君无忌一直都是一个无奈的被动者：莫名其妙地被卷入与摇光殿的仇恨中，莫名其妙地被卷入与朱高煦的矛盾中，更要命的是，连故事中最精彩的两段爱情对君无忌来说也是被动接受的。春若水、沈瑶仙先后爱上君无忌，但是君无忌却好像是一个不食人间烟火的高士，对两位美丽少女或明或暗的表白没有一丝反应，只是当对方主动投怀送抱后才被动地接受。 全书中最为动人的就是徘徊在爱情和道德两岸，痛苦而得不到爱人任何帮助的春若水，同样也是无奈。春若水是萧逸最擅长刻画的骄纵任性的女性形象，但是在对待自己一见钟情的爱人时，她却表现出一个深陷爱河的女子常有的一种自卑情结，完全没有了“春小太岁”的敢作敢为。她总是过度理性地考虑君无忌的感受，尤其是当她的家族因朱高煦的色欲而卷入非自己无法解救的危机中时，她竟只能赔上自己一辈子的幸福，而把对君无忌的感情深深埋在心里，作为一生的慰藉。任何读者看到这里，都希望君无忌能将春若水救出苦海，但是此时万能的君大侠却只是麻木地把春若水搂入怀中而又不失风度地送走她。 小说，要么是作者对现实的反映，要么是作者对现实的超越的尝试。武侠无疑是后者，《饮马流花河》中，萧逸先生正是设计了两个绝色女子的痴心相待以在精神上满足自己对现实的超越。 萧逸仿佛对个性执拗而骄纵的纯情少女极为偏好，《饮马流花河》中写的最成功的春若水便是这样的形象，一如《马鸣风萧萧》中的郭彩绫。可惜的是，不同于《马鸣风萧萧》中男女主人公最后的相伴江湖，《饮马流花河》中的君无忌和春若水未能终成眷属。而《饮马流花河》这部小说的魅力多来源于这个爱情悲剧。 萧逸小说的文风与故事，犹如萧逸的名字和性格一样洒脱与率性。《马鸣风萧萧》的故事最能体现这点： 一匹旷世罕见的神马，一对仇家的儿女，一个让人唏嘘不已的三角演义。 有人的地方就有恩怨，有恩怨就有江湖，你如何逃得出江湖！ 天苍苍，野茫茫，本是草原上英俊而自由的野小子寇英杰，却因为神马“黑水仙”而被卷入他不熟悉的江湖。白马门的掌门郭白云，在寇英杰追寻“黑水仙”的过程中决定将这个野小子收为自己的关门弟子，将自己一生的武功绝学倾囊相授。但是与风雷堡的总令主铁海棠的生死一战，使郭白云不幸身亡，只留给寇英杰这个初涉江湖的小辈一套记载了绝世神功的高深莫测的图卷、一个绘有爱

《饮马流花河》

女图像的彩瓶和一段不共戴天的大仇。白马门的混乱、师父爱女的不信任，当然还有实力超强的仇家，武功粗浅的寇英杰仅凭着正直真诚和坐下的“黑水仙”就能挑战混沌的江湖么？落日照大旗，马鸣风萧萧。千里送灵，寇英杰风尘仆仆地来到师父的故乡，面对的是师父临终相托的爱女郭彩绫的猜疑，面对的是两位势利阴险的师兄的各种刁难和加害，更令人不堪的是，面对风雷堡几大高手闯灵堂时自己的无能为力。心灰意冷的寇英杰意识到，自己的武学修为根本无法完成师父临终的嘱托。于是给深爱的人留下一纸字条和那个成亲信物彩瓶后，寇英杰黯然出走，来到了黄河上游，苦练鱼龙百变功。

正是在这个与世隔绝的地方，一位身世不凡的世外高人进入了寇英杰的生活，他就是明成祖第七子朱空翼。一如萧逸其他小说中隐居世外的皇族血脉，这位宁王也身背大仇，且拥有一身绝世武功，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他居然会郭白云连女儿都瞒着的鱼龙百变功。于是，在这位宁王的帮助下，寇英杰苦练此功，兼以朱空翼自创的一系列独门秘技，寇英杰的武功突飞猛进，终于可以完成师父的临终嘱托了。而在寇英杰避世习武的同时，郭彩绫因为寇英杰临走时的一封信和那个彩瓶，领会到是自己误解了这位师弟，于是只身离开白马门去寻找寇英杰。而当寇英杰重回江湖，以蒙面人的身份清除仇家的各类党羽时，郭彩绫痴心的寻找已经持续了一年多。两个有情人虽有种种误会，但最终还是走到了一起，为整顿白马门、消除风雷堡而并肩奋斗。故事写到这里，江湖上各类高手齐聚，一场血雨腥风的正义之战也同时进行，最终一对江湖儿女得报大仇。

《马鸣风萧萧》是萧逸先生的得意之作，且已有电视剧热映。在电视剧拍摄过程中，远在美国的萧逸还特地到剧组探班，并对剧中男主角的扮演者亲自审核，可见这部书在作者心中的分量。《马鸣风萧萧》不仅是一个练武、复仇加爱情的故事，也是一种关于人世、人生与人性的探讨，个中滋味，还需要读者慢慢体会。

《甘十九妹》讲述的是一个爱恨情仇的故事。甘十九妹和尹剑平本有上一代师门留下的不共戴天之仇，但在接触中渐渐产生了深厚的感情。甘十九妹的纯洁善良，尹剑平的侠肝义胆、光明磊落，使得彼此都对对方有着强烈的吸引力。然而他们这对生死相随、恩怨难明的情侣最终选择了兵戎相见，最终相拥而亡。尹剑平为了师父的遗言和父母之仇必须这样做，而甘十九妹也知道师父过去的一切实在是大错特错，自己一直是师父的杀人工具，罪孽深重。这场因仇杀而起的爱情最终因仇杀而落幕。一往又一复，真乃天道如张弓。小说中弥漫着“流水落花春去也”那无可奈何的宿命感。其实，小说最终的悲剧结局，是人物性格发展的必然结果。

萧逸先生非常欣赏“侠以武犯禁”，他说：“若人光武而不侠，则跟一般流氓没有什么分别。……我认为一个好的武侠小说，应该可以容纳各方面，无论三教九流都可以，只要有武有侠，不忽略了其中侠义精神就可以了。”在萧逸先生的作品中，不难发现其崇尚侠义、慷慨激昂的豪情。侠义精神不仅仅是武侠小说必备之物，更是武侠小说的灵魂和精髓。萧逸先生对“武”“侠”二字的深刻理解，决定了其作品非同一般的艺术品质——它将“武”和“侠”完美地融合为一体。这样看来，《甘十九妹》可谓武侠小说中少有的精品。

与上面三部相比，《无忧公主》则深深扎根于传统文化，写出了中国特色、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例如，小说中武林各派眼花缭乱的秘笈、招式，诸如“定海神针”、“金龟罩顶”、“醉金乌”、“踢金灯”等，看得出作者对哲学、星相、命相、风水等传统文化方面的深厚功力。小说中明珠翠羽般散落的古典诗词，使得小说典雅婉约，平添了一股古典美的韵味。作为中国文学之美的极致，古典诗词的中国式的美在这部小说中得以充分展现。此外，书中涉及的地域极为广阔，从中原、江南到西藏，从梅雨水乡到冰封雪山，乃至于蛮荒化外之地，无不充满了神奇色彩。这也要归功于作者丰富的游历和广博的见识。

好的作品不但给人以美的享受，还能使人由此生发出对人生价值和哲理的追寻。中国人的人性心理之美在这里展现得淋漓尽致。这部小说的不同于泛泛之作的特点也在于此。

《无忧公主》中种种对人性心理细致入微的描写，来源于作者对生活百态的深刻体察。萧逸先生曾言：“从《甘十九妹》和《马鸣风萧萧》开始，我便有种觉悟，想将写作路线趋向有关人性的描写，阐释人性中的种种问题。就我个人来说，我并不赞成时下所说的突破，我觉得人性本身就是一个突破，只要作者能够观察深刻，阐释精细，照顾到别人所忽略的层面，那你便随时都在突破。”（《侠歌——萧逸先生访问录》，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86年版《甘十九妹》附录）小说中对朱翠、海无颜、潘幼迪三人生死经历的叙述，集中体现了这一点。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说：“客观之诗人，不可不多阅世。阅世愈深，则材料愈丰富，愈变化，《水浒传》、《红楼梦》之作者是也。主观之诗人，不必多阅世。阅世愈浅，则性情愈真，李后主是也。”由此看来，萧逸先生亦可谓“客观之小说家”矣！此外，小说在章法上构思奇巧，有张有弛，琴瑟间钟，风格飘逸流畅，写法灵活多变。真是一唱三叹，令人品味不尽。

萧逸先生的作品，主要的有《马鸣风萧萧》《长剑相思》《自如云》《甘十九妹》《江湖儿女》《无忧公主》《铁雁霜翎》《剑仙传奇》《龙吟曲》《天龙地虎》《十锦图》《风雨燕双飞》《挑灯看剑

《饮马流花河》

》《红灯盗》《血雨溅红花》《铁笔春秋》《雪山飞虹》《饮马流花河》《鹤舞神州》《凤栖昆仑》《凝霜剑》《雪落马蹄》《红线金丸》《七禽掌》《剑气红颜》《鱼跃鹰飞》以及“七道彩虹系列”（《西风冷画屏》《玉兔东升》《冬眠先生》《太苍之龙》《天岸马》《今宵月下剑》《金鸡三啼》）等。

总的看来，萧逸先生的小说故事结构多样，艺术风格多变，意蕴深厚，艺术上多有独创之处，是新武侠小说的一座重镇。可喜的是，“萧逸武侠精品”系列即将由重庆出版社出版。值此出版之际，萧逸先生给予了极大的支持。他表示，他会笔耕不辍，在今后的创作中，融入更多的现代元素，将中国的武侠精髓和灵魂与现代气息相结合，继续诠释中国人行侠仗义的武侠精神。

《饮马流花河》

内容概要

世事沧桑，众生芸芸。明朝永乐年间。地处西陲茫茫荒野之中的流花河畔。

一个想要破解自己身世之谜的青年；一个骄纵任性，却偏偏空怀一腔苦水说不出的官家小姐；一个欲必将自己的手足至于死地而后快的年轻王爷；一个苦苦寻找自己失散多年的儿子的妇人；一个外表冷漠，喜怒不形于色，却偏偏别有一番柔情在心头的青年女侠。

或邪或正，或善或恶，或投靠于官府为虎作伥，或笑傲于江湖行侠仗义。原来，美人江山，终究亦是过往云烟。是谁生活美满，又是谁将在流花河畔孤独终老……

《饮马流花河》

作者简介

萧逸：原名萧敬人，1936年出生于北京，现居美国。著名中国新派武侠小说家，其作品典雅婉约，风格飘逸流畅，注重奇巧的构思和个性鲜明的人物，在武侠小说读者中有着极大的影响力。因其为山东菏泽人，金庸为浙江海宁人，江湖上曾有“南金北萧”之说。自古龙和梁羽生过世之后，萧逸与金庸，成为当前并存的武侠两大派。萧逸在小说中注重人物情感关系的描绘，所以人送雅号“情侠”。

《饮马流花河》

书籍目录

无

《饮马流花河》

章节摘录

第一节门前流水白?花，岸上无人小艇斜；商女经过江欲暮，散抛残食饲种鸦。唱歌的人载歌载舞，一手横笛，一手击鼓，身后众儿扬声以和，飞袂睢舞，其音协黄钟羽末，如吴之声，含思婉转，有淇濮之艳，而少北地之慷慨激昂，间以眼前之皑皑白雪，大地冰封，却是大相径庭。除了为首状似疯癫的歌者之外，身后众儿男女，尽是本地人家，当此残雪未融，冬阳初现的一霎，一行人舞竹击节，踏着眼前这条蜿蜒的青石板道，一径的迤迤而下，载歌还舞，渐行渐远。歌声下，那裂人肌肤的冬风也似欲振乏力。两只灰毛狗夺门而出，直认着前行人猎猎而吠，阔口獠牙，十分狰狞。有人闻声而出，却似晚了一步。“咦，这是从何说起？”管二老爷直着一双眉毛，啧啧称奇地道：“这是皇甫松的‘竹枝’令，巴蜀之音，怎么会在咱们这个地头上流行起来？怪事怪事，那领头唱歌的人好嗓音，是谁？你们谁见过？”左右看了一眼，无人答腔。“咳！二老爷是说那唱歌的君探花？小人倒是见过几次。”

搁下了手上的煤车，老刘打对边走了过来，一面向发须斑白、衣着讲究的管二老爷拱手问安。“君探花？”二老爷脸上透着希罕：“难道他还是个探花？”“这就不清楚了。”老刘搓着生有厚茧的一双粗手讷讷道：“反正大家都这么称呼他，有人还管他叫状元呢，说是这个人学问可大了。”“荒唐，”管二老爷一面扣好了身上的扣子：“这个人以前怎么没见过，他是打哪里来的？”“回二爷的话，这可就不清楚了，”老刘挤巴着一双见风流泪的火眼，思索着：“许是南边来的，来了总有个把月了，就住在河对边，说是写得一手好字。只是人怪得很，不太爱搭理人。二老爷是不是要传他到衙门里问话？”“那倒不必，人家也没犯案。”说着，管二老爷挥挥手，支开了老刘。身边的跟班儿赶上来递上了一袋子烟，二老爷接过来抽了一口，一径的迈着八字步，踱向面前白雪覆盖着的流花河岸。河水冰封，像是千万里长的一条大银龙，一径的迤迤而西，把眼前大地雪原，一切为二。长久以来，这流花一河，无负于河西四郡，给了当地居民多少富庶！土壤赖以滋润，人民赖以为生。春化之后的河水，永远是那么清澈，清得连水底游鱼都历历在眼，更别说绵延两岸的千里杏花。所赋予人们的诗情画意了。冰封的河面上，有人用冰撬子在载运东西，老大的红木树干，总有一人来高，拉拖在冰上滋滋作响，真怕那将解的春冰不胜负荷，一下子裂开来，连人带牲口全数完蛋，人的命恁地不值钱哪。

管二老爷一袋子烟下了肚，算是过足了瘾，啐了一大口浓痰，这才想起来回头招呼小跟班儿套车，却不知一阵子寒风袭来，打树梢上簌簌落下了一天的花瓣儿，散落了他满头满身。仰起头来看看，花色嫣然，粉红一片，却不是那几株老树盘根的腊梅，敢情是早生多情的桃花绽放了。“这才多早晚，怎么连桃花都开了？老天爷，时令不对呀。”看着，想着，管二老爷满脸透着古怪。也说不上是什么真的古怪，只是管二老爷心里却久悬不下，他疑惑着像是有什么祸乱，即将要在这片平静的地方发生了。手里提着只活蹦乱跳的兔子，这个人老远地打山那边过来，时间总是在“未”时前后。一身灰布长袄，像是名贵的“灰背”里儿，却有好些地方都已光板少毛，灰色的罩袍，都已磨得发了白，可是穿在他身上，倒也不显得寒酸。固然是“人要衣装，佛要金装”，可是穿衣服总得要有个架子，有了架子再看气势，也就是所谓的“气宇”，这一点最是重要。否则徒具其表，而无内涵，可就是所谓的“穿上龙袍不像皇帝”了。皇帝不见得个个漂亮，更不一定身材魁梧，有的甚至于还很丑，其貌不扬，只是有一样——“穿上龙袍就是像皇帝！”

这阵子雪下了总有个把月了。好像就是在开始下雪的那一天，这个人就来了，一头扎进了老梅盛开的山洼子里。动手搭了两间竹屋，他就住了下来，再也懒得动弹，一住个把月，直到现在为止，却没有丝毫要走的?z思。人人都知道，流花河岸盛产名贵的红毛兔子，就是所谓的“赤兔”，小小一块兔皮，只要腹背无损，总能值上两把银子。运气好的猎户，若能整个冬季收集到百张赤兔兔皮，制成整张的皮裘桶子，只此一笔生意，一家大小来年全年衣食无缺，说是发上一笔小财，应该不为过，只是细数流花河岸，每年来因以致富的猎人，却是凤毛麟角，简直未之闻也，整个冬季下来，即使最称干练的猎人，能够有上百张八张的赤兔兔皮，已经是很不错的了。比较起来，倒是“狐”还要好猎些，即使上好的“银狐”也远比赤兔要好猎得多，人称狐狸最狡猾，这小小的“赤兔”却比狐狸更为狡猾，妙在聪明的人，却偏偏放它不过，要吃它的肉，剥它的皮。这个世界上，谁要是与人斗智，肯定是要失败的。因为被称为“万物之灵”的人，才是最狡猾的。“他”捉兔子手法甚为巧妙，可以称得上一手“绝活儿”，在细长的竹竿尖上，打上一个如意绳结，往兔穴附近雪地里一插，附近撒上一些玉米星子，这就得了，第二天过去看看，准有一只活蹦乱跳的红毛兔子吊在那里。一天一只，多了他也不要。别人看在眼里，硬是羡慕，想学样，也来上这么一手，偏偏就是不灵，不要说一点点玉米星子了，就是整筐地往地上倒，也是白搭，还蚀了许多粮食，看看不是好买卖，也就没人再学样了。他一径地来到了“流花酒坊”。三五面粉红布招猎猎作响，斗

《饮马流花河》

大的“酒”字，在风势里真是施出了浑身解数，此时此刻，谁要是停下脚步来，抬头向它多看上一眼，准能引动了那条蛰伏在你胃里的“馋”虫。把兔子交到了左手，右手掀开了厚厚的老棉布门帘子，那股子浓重的酒肉香气，便自扑面直袭了过来。“君爷，您来了，请坐，请坐。”不只是酒保曹七、二掌柜的，所有座头上二三十双眼睛，情不自禁地全数都集中在这个人的身上。二十来岁的年纪，挺斯文洁净的一张脸子，浓黑的一头长发，绑扎成儿臂粗细的一截短辫子，斜甩在右面肩上，俊俏中不失英挺，那么魁梧的身子骨，端的是一条好汉子。“好一张‘玉儿红’！好货色！”接过了对方手上的兔子，高举当前，二掌柜的直眉瞪眼地只管打量着手上的那一身上好兔皮，满脸觊觎神态。“我给您一两八，连同过去的三十张一总是五十两银子，您就卖给我吧！这个价码不低了！”姓“君”的微微摇了摇头，就着他惯常坐的位子坐了下来，酒保曹七忙不迭地送上了盖碗香茗，问道：“还是老样？”客人又点了一下头：“一半热炒，一半火锅！小心下刀，别损了这身好皮！”说着，将兔子交给曹七，提到后面厨房里。孙二掌柜的陪着笑脸搭讪着坐下来，想着要跟客人套上几句交情，无论如何也要把那三十张兔皮弄到手，怎知来客却转过头去，管自向着窗外眺望着，那棵绽开着鲜艳蓓蕾的老梅，似乎还比二掌柜的那张风干橘子皮的脸，要讨人喜欢得多。说了两句无关痛痒的话，对方压根儿也没有答茬儿，自己也觉着怪没意思，方待告退，不经意却为对方手指上，亮晶晶黄澄澄老大的一颗“猫眼玉”戒指吸住了眼神儿。“嘿！好一颗‘猫儿眼’，怕从京里流出来的吧！”算他二掌柜的有些见识，那个年头，民智未开，能认识“猫儿眼”这类希罕物什的已是不多，更别说还知道是来自西域的“贡品”了。姓君的客人笑了笑，略似意外地打量了他一眼。“君爷你觉着奇怪是吧？”孙二掌柜的算是找着了话题：“不是吹的，能认识这玩意儿的，整个河西，怕也找不出第二个人来，赏个脸，您就让我开开眼吧！”说着，二掌柜的那双眼睛珠子，硬是跟对方手上那颗“猫儿眼”对上了，有如“磁石引针”再也分不开来。君客人一笑点头，倒也不心存忌讳，落落大方地自手上摘下了戒指，孙二掌柜的，两只手跟捧凤凰蛋似的小心接了过来，啧啧有声地看了又看。他果然是识货的，脸上神色紧接着为之一变，随即恭谨地原物奉还。“果然是宫里……这东西戴不得的，爷，您小心收着吧！”忽然他把脸凑近过去，声音压低了：“八成儿是圣上的恩赐，不用说府上出身宦门，老太爷可是在朝当官？”眼珠子骨骨碌碌直打转，一霎间在对方身上看了十万八千转，真像是要把这个人看个透穿。君客不经意地笑了，一嘴牙既齐又白。“我这个样子？像么？”“谁说不像？”二掌柜的心里却嘀咕着“可真不像！”一双眼珠子不自禁地又落在了对方洗得发白的蓝布罩袍上，“这就不像！”真要是出身权宦之家岂能这等打扮？再看对方少年那等气宇神采，果真又像是大有来头。可真是把他给弄糊涂了。一霎间酒菜齐备，算是暂时打乱了孙二掌柜的思维。黄铜火锅开得“嘎嘎”直响，生片的兔子肉红通通的，往锅里一下，加上些酸菜粉皮、腐乳大料，只那香味儿，就让人垂涎三尺。君客人顾不得再跟二掌柜的说话，独自个享受他的美食。孙二掌柜还不识相，犹自想着那三十张上好的红毛兔皮，无如那边柜上招呼着有人要会账，他只好暂时告退离开。姓君的年轻人，却是好饭量，一口气吃了三张饼，其势未已，客人中有人认得他就是惯常与孩子们玩耍、载歌载舞的那个君探花，不免交头接耳，有些好奇。只是这好奇紧接着却为传自窗外的一阵子马蹄声所吸引，大家纷纷改了视线，向外循声望去。乱蹄践踏声里，间杂着坐马的长嘶，七八骑快马，风驰电掣般已来到眼前。接着小伙计的一声“客来……”，七八个身披甲胄，头戴皮盔的军爷武士，已自门外蜂拥而入。年来朝廷对北方瓦剌用兵频繁，这里适当过往，倒也不足为奇，只是眼前这几个军爷，却显得行止有异。倒不是他们长相奇怪，而是随着他们一行所带来的那个“战俘”，大大引起了人们的好奇。说到“战俘”，直觉地就使人联想到来自蒙古瓦剌的那些野蛮鞑子，而眼前的这一位，一不野蛮，更不是什么“鞑子”，却是个花不溜丢、模样儿姣好十足逗人的大姑娘家，莫怪乎整个酒坊数十双眼珠，这一刹那全数都被她给吸住了。七八个身高体壮的军爷，一个个如狼似虎，想是走了长远的路，早已饥肠辘辘，疲惫不堪，进得店来丢盔掷甲，唏哩哗啦乱成一片。为首一个四旬左右，面有刀疤的黑壮汉子，姓戚名通，身当一个小旗的镇抚，正是一行之首，身未坐定，先自大声嚷了起来：“有什么好酒好菜，统统给我们搬出来，要快！”随行各人，一个个更像是饿虎凶神，呼酒唤茶，有人更嚷着生火打洗脸水。只把孙二掌柜的与酒保曹七忙得团团打转，嘴里慌不迭地连声应着。流花酒坊先时的冷清，由于眼前这一批不速之客的忽然来临，顿时为之热闹起来。为了打点这一笔上门的好生意，二掌柜的由厨房临时抽调了两个小厮，几个人一阵子大忙，才算把生意给照顾下来，容到酒菜上来，情势才为之略见缓和。像是被冷落了，又像是无暇顾及，除了入门之初的那一刹那，似乎谁也没有再去留意那个不幸的姑娘一眼。这年头，不幸的事多啦，一个落难被俘的姑娘又算什么？像是一只待宰的羊，身上是五花大绑，入门之初，她就被重重地搁在生硬的地上，现在，她兀自不着声息地静静躺在那里。

《饮马流花河》

《饮马流花河》

媒体关注与评论

金庸快把武侠小说变成了一种具有娱乐功效的纯消费品，它的武侠精神和倡导人们行侠仗义的精髓早已荡然无存。在这一点上，金庸是罪魁祸首。武侠小说的侠义精神不能丢。 ——天涯网友

《饮马流花河》

编辑推荐

《饮马流花河(套装上下册)》由重庆出版社出版。

《饮马流花河》

精彩短评

- 1、对这本书印象非常深，第一次是听到这个故事是在电台上，那时我还在上初中，之前也没有看过几本武侠小说，评书听了不少，但像这样辞藻优美，人物心理刻画细腻的武侠小说，还是第一次看到，可惜那个时候只听到了零星的几章，直到上大学，有了网络，才得阅全书。喜欢春若水。
- 2、武侠 萧逸
- 3、人物雷同，故事冗长。
- 4、意境，不一样的意境！
- 5、最开始是在某个广播节目里面听到的说书，开头很吸引人的，然后就找了来读过。还行吧，感情线有点勉强，男主角的武功近似武力膨胀的套路，其他都还好，结局有点心酸的。
- 6、一个时代的武侠有一个时代的特征
- 7、文笔美。
- 8、封面设计简洁舒服。
- 9、本书文字优美，如果没记错的话，就语言而言，似乎较甘十九妹好了许多。文字确实优美，作者博学强知，唯一不足便是最后的结局略显粗糙。似乎诸多伏笔未能尽展。
- 10、借的时候好新的书啊，爱不释手，可是借了一个多月都没看多少，还是前晚又看了一些，还是挺有感觉的。
话说这君无忌真不男人啊，性格中女性成分太多，在爱情面前很被动，春小太岁爱他，他爱，沈瑶仙爱他，他也爱。这书还是挺有代表性的，因为主人公是女子春若水，而不是君无忌。以往的武侠多以男人做主角，女子多是陪衬。没办法，大多数武侠都是男人写的，江湖也是男人的江湖，历史是HISTORY 而不是HERSTORY.
- 11、回头想想，还是武侠小说对胃口，很多时候那种豪气干云的江湖让人不自觉地陷入其中。哎，若水呀若水，当真为你心酸 ^
- 12、作者还鄙视金庸，说武侠娱乐化，忘了侠义精神，要脸吗？殊不知正是金庸普及了侠义精神。简介说南金北萧，还真的不要脸了啊。
- 13、跟现在的玄幻小说什么的一比，质量很是一般，里面不合情理的地方太多了。推荐一下《搜神记》树下野狐著，虽然也有些瑕疵，但瑕不掩瑜，人物性格鲜明，看完就像在眼前一样。
- 14、君无忌，春若水，还有一个女主的名字忘了。结局太悲伤了。
- 15、值得保存的一部书！
- 16、饮马流花河（套装上下册）
- 17、图书馆看到这个新版，又借出来翻了一遍。现在看觉得作者文笔啰嗦，唯独春若水的塑造还不错。
- 18、南金北萧果然名不虚传

《饮马流花河》

精彩书评

1、《饮马流花河》（萧逸著·重庆出版社2009年第一版）蒙萧逸先生好意，赠重庆出版社的“萧逸武侠精品”一套，乃《无忧公主》、《甘十九妹》、《饮马流花河》、《马鸣风萧萧》四部。《无忧公主》、《甘十九妹》在白下读过，已是廿年之前矣。《饮马流花河》是萧逸先生的代表作之一，可惜他的武侠小说，整体而论，实在无足一观。不过几部代表作读下来，发现萧逸也有自己的独特之处。别的武侠，一般都有少林、武当等门派，萧逸这几部代表作从不涉及上述门派，而是自己创一些稀奇古怪的门派，武功的描写，也是别出心裁。但他的小说叙事，存在极大的缺陷，作者喜欢站出来说话，而不是小说人物的主动展现。抒情或议论，每每脱离于小说之外，实乃小说创作之大忌。《饮马流花河》借历史铺展故事，铁血柔情，读下来，并无惊喜。或许天分如此，无可奈何也。

2、刚刚办了朝阳图书馆的借书卡，不过一次只能借三本书，为了保险起见，第一次只借了这么两本中等喜好的书，只为求确实能看下去。我是知道重庆社的这一套书不错的，起码没有错字连篇，做的也算精心。这也是我选择这两本书和另一本《十二宫》作为第一次借书的理由。插一句题外话《十二宫》虽是我第一个拿下来选定的，却着实让我失望，内容仅仅是资料的罗列，完全没有故事性，而到了最后也没有揭秘，我只是草草翻过就罢了。倒是这两本《饮马流花河》，因为没有过高的期许，也知其品质尚可，我窝在床上，很快就看完了。受序言误导太过，先入为主的观念实在太重了。哪有序言的作者把整本书的脉络梳理一遍，然后再加上自己的评论的？？害得我没有看，便先入为主了。看的过程，又不自觉的去对抗序言中的说法，最后看完了，疏无痛快的感觉，只觉得无趣，盖因为结局早已知晓，而且又对序言作者的评论深深不以为然，偏又无法去和他去讨论，只能自己闷闷的。春若水与君无忌的分离，绝对不是因为君无忌的懦弱，而是因为阴差阳错，有缘无分，也与她什么也不肯对君无忌说的性格不无关系。她虽然委屈，让人同情，却也是一定之结局。与序言作者所以为绝不相同。两个人分开，责任绝对不应该责备其中一人，春若水与君无忌本已经阴差阳错，偏偏春若水什么都不肯透露，只当君无忌要么已知，要么没有必要知道。如此，本应该两人一心共同对抗的困难，她要自己一力抗之，偏偏又无法抗衡，只能任由误会加深下去。也有很多机会挽回，她也不肯说，只是含着眼泪走开。这是一种美德，隐忍的美德，但也确实在爱情中失了主动。反观沈瑶仙，虽然也是默默的关注，也有退让的时候，但在关键时刻是一丝不让的。为着很可能是与君无忌的最后一次相聚，她把心里话都说了出来，也终于打动了君无忌，让他的一颗心偏向了这边。而同时君无忌也不免觉得春若水有些神秘，什么想法他也不知晓，自然不知道春若水的心思，而沈瑶仙是肯与他生死与共的，孰多孰少，何其明显？春若水相逢的时候也并不好，若再给她多多一些时间，哪怕一个月，只怕她也与君无忌开诚布公，偏偏正在暧昧的时候，家里出事，不容许她继续暧昧下去，而又没有得到君无忌确切的心思，她自然难以抉择，无法舍弃一切只为情郎。所以，只能叹一句，有缘无分了。最后，她终于舍弃一切，打算找君无忌，却发现，这段时间里，君无忌已经与沈瑶仙有了一段情愫，这时，她也没有吵闹，也没有硬要留下，不然为难的只是君无忌而已，要在这两个女子中间加以抉择，她悄悄的退出了，是成全，是伟大，可苦了的只是自己。若说萧逸喜欢塑造这种刁蛮任性又天真可爱的女子，沈瑶仙也不失这种风采，能为了爱情不惜背叛师门，能去刺杀王爷，也算率性至极。所以，也不算失之偏颇。只是说，爱情不分早晚，只要恰到好处，在正确的时间遇到对的人，才能成就一段姻缘啊。

3、昨天在浦东图书馆晃荡，在文学类的架子上突然看到了《饮马流花河》的上下册。我大约在十几年前看到过这本书的“中”，无头无尾，但却被深深吸引。时至今日，具体情节已完全不记得，只对书中的女主角还有些许记忆，印象中那是个美丽、丰满、个性鲜明的女子。于是毫不犹豫地书架上取下，扛回了家。书中的女子依然美丽，只是我看明白了书中的来龙去脉，却不由得生出几许失望。这个女人所爱的男人，英俊潇洒，文武双全，但内心还是个恋母情结严重的小婴儿。最后的结局是女人孤苦一生，男人娶妻生子。男人爱的其实终究只是自己而已。娶妻生子，将自己的后代延续下去，才是终极目的。女人的爱尽管美丽动人，却也莫名其妙，被现实嘲弄。起先，我以为本书属于鸳鸯蝴蝶派，未了，终于明白，本书属于现实主义。

《饮马流花河》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